

# 僑光科技大學數位化論文建置辦法

民國 93 年 12 月 8 日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民國 94 年 1 月 11 日校務會議通過

民國 98 年 1 月 6 日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98 年 6 月 16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1 年 9 月 18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為使本校博碩士學位論文得以數位化典藏及因應數位化資訊服務之時代趨勢，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法之適用對象為本校博碩士班畢業生。
- 第三條 本校數位化論文建置之實施方式如下：
- 一、圖書館負責建置本校博碩士論文系統(以下簡稱本系統)。
  - 二、博碩士班畢業生於辦理離校前，應自行將論文電子檔轉成 PDF 格式並連線本系統線上登錄，輸入論文相關資訊、決定授權範圍，並將論文全文電子 PDF 檔上傳至本校主機存檔；如已上傳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系統，仍須再次上傳本系統。
  - 三、由 圖書館審核確認畢業生輸入之論文相關資訊之完整性及全文電子檔案格式是否有誤，審核後依下列情形辦理：
    - (一)經審核無誤者，由 圖書館發電子郵件告知畢業生。畢業生至圖書館分別簽署僑光科技大學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及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共二份，前者用於授權本校，後者用於授權國家圖書館。經畢業生完成簽署授權書及繳交平裝本論文三冊後辦理離校。
    - (二)經審核有誤者，則以電子郵件通知畢業生，經修正後，再依前項程序辦理。
- 第四條 實施數位化論文之建置應有下列相關配合事項：
- 一、由資訊中心提供 Adobe Acrobat Writer/Reader 的使用權，供全校師生轉檔。
  - 二、各系所指定一人負責相關事宜之聯繫，畢業生逕將電子檔(PDF 格式)上傳至本系統，紙本則依原程序繳交。
  - 三、以資訊中心核發之 E-mail 帳號及密碼做為身分認證依據。
  - 四、圖書館將論文摘要及全文電子檔整批傳送至國家圖書館。
  - 五、圖書館負責相關軟硬體之維護、使用指導與提供必要協助。
  - 六、學生必須繳交電子版論文後，始得辦理離校手續。
- 第五條 本辦法經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會議議決，校長公布後實施，修訂時亦同。